

证券代码：833713

证券简称：立德电子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绵阳立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文云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,430,559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84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，监事范勇、熊军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财务总监兼任董事会秘书，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430,55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430,55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430,55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绵阳立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、《绵阳立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430,55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 2023 年度进行利润分配，共享公司发展红利，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绵阳立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430,55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同时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绵阳立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430,55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430,55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易卫、陈晓弦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绵阳立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《北京德恒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关于绵阳立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绵阳立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6 日